



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05 月 11 日

「花現興隆 森林社區」

—東檢檢察長率社會勞動人為地球植樹

臺東地檢署檢察長黃和村就任以來，即積極推動「人權兩公約」及「環保尖兵 守護地球」活動，舉凡法治教育或社會勞動的實施，均必須落實環境教育，宣揚環保對人類永續生命的重要性，期盼人人隨時隨地做環保，由外在的整潔進而導致內心的純淨，以達教化人心及愛地球之環保概念。

興隆社區為讓閒置土地活化再利用，以減少因荒廢而造成的髒亂，於 105 年 5 月 11 日實施綠美化植樹專案活動，特別向臺東地檢署申請社會勞動人力，協助植樹及除草整地等工作，檢察長黃和村指示觀護人室全力配合，並於活動當天，親率地檢署同仁，與社區民眾及社會勞動人，分別種下一棵愛地球的樹種，希望社區每一個依賴土地生存的人都能共襄盛舉，積極守護地球免於氣候災難。

黃檢察長除了鼓勵植樹之外，對於後續還應該持續關注樹木的生長狀況與設施的維護，讓樹木保育的意義更深遠、更完整，讓環境可以真正走向永續，讓社會勞動人力在勞動中體驗與成長，用自身的勞力服務社區，真正能貢獻社區，克盡地球村公民的一份力量，也為自己所犯的錯誤做最大的回饋與省思，讓社會勞動的美意，真正落實，創造社會和諧、讓社區大眾感受司法的溫暖與善意及個人與家庭的最大幸福。



